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

教育硕士现代教育技术领域研究生 指导教师研修会邀请函

(第一轮通知)

各有关会员及非会员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院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研究生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强化导师第一责任人意识切实履行立德树人职责,提高导师指导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的水平,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教育专业学位工作委员会定于 2024 年 5 月召开教育硕士现代教育技术领域研究生指导教师研修会。会议由江苏大学承办。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24年5月10—12日。10日报到,11日全天会议,12日离会。

二、会议地点

江苏省镇江市明都大饭店(具体地址:镇江市京口区丁卯智慧大道470号,房间协议价:单间/标间,300—400元/间/天),酒店预定电话:0511—88778888,联系人:白经理。

三、会议内容

主要围绕工作委制定的《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论文基本要求》

进行专家解读标准,并结合修订原则、思路、做法等,邀请两位专家分别结合教育硕士现代教育技术领域研究生论文选题抽检、优秀论文评审有针对性地对论文选题与撰写进行具体指导,邀请有关院校专家具体介绍指导教育硕士现代教育技术领域研究生学位论文的经验。

四、参会人员

特邀专家、现代教育技术教育领域教育硕士研究生培养院校代表(原则上,每校该领域论文指导教师代表不超过2人)以及秘书处工作人员。

五、交流材料

各参会院校提供该领域论文指导的特色做法及遇到的主要问题的文字材料(不超过1000字, WORD版,每校1篇),于4月25日前发送至会议电子邮箱: xdjyjsyx@163.com。

六、会议报名

1. 请各院校尽快确定参会人员,请扫描下方二维码注册报名并交费,会议费为 1200 元/人。报名交费截止时间为 4 月 30 日 17:00。



长按或扫描识别小程序码开始填报

2. 会议费发票为电子发票,会议结束5个工作日后发送至交

费人本人的有效电子邮箱。

3. 参会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按规定回原单位报销。特邀专家不支付会议费,交通费原则上自理,食宿费由会议负担。

七、其他事项及联系方式

会议不安排接站,请参会人员按照下面路径前往入住酒店报到。

1. 镇江站—镇江明都大饭店

方案一: 自镇江站(南广场)乘坐115路公交车至明都大饭店站,下车步行至镇江明都大饭店。

方案二: 自镇江站打车至镇江明都大饭店, 费用约33元。

2. 镇江南站—镇江明都大饭店

方案一: 自镇江南站乘坐 85 路公交车至丁卯桥(丁卯医院) 站, 再转乘1路公交车至明都大饭店站, 下车步行至镇江明都大饭店。

方案二: 自镇江南站打车至镇江明都大饭店, 费用约35元。

3. 南京禄口国际机场—镇江明都大饭店

方案一: 乘坐机场巴士镇江专线,下车后,乘坐 115 路公交车至明都大饭店站,下车步行至镇江明都大饭店(全程约 3 小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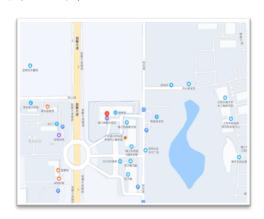
方案二: 自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打车至镇江明都大饭店,距离 112公里,约80分钟。

4. 自驾至镇江明都大饭店

导航定位至镇江明都大饭店。(地址:江苏省镇江市京口区丁

卯智慧大道 470 号电话: 0511-88778888)

江苏大学届时将安排工作人员在酒店大门引导参会人员至酒店大堂报到。时间:5月10日10:00-22:00。



2.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康老师 电话: 13776471056,0511-88797908

程老师 电话: 13775355631,0511-88790665

沈老师 电话: 18883757718,0511-88790665

邮 箱: xdjyjsyx@163.com

请各院校参会人员实名加入"教育硕士现代教育技术教育领域研究生指导教师研修会"QQ群,群号为:633603619。加群老师申请时请务必注明学校和姓名,如"江苏大学康翠",以便及时交流联系。

附件: 院校分组名单



附件

参会院校名单及分组(94 所院校)

序号	参会院校	分组研讨小组
01	华东师范大学、陕西师范大学、西南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华中师范大学、东北师范大学、安徽师范大学、西北师范大学、浙江师范大学,首都师范大学、河南师范大学、天津师范大学、贵州师范大学、江苏师范大学、黄冈师范学院、湖南科技大学、曲阜师范大学、温州大学、江西科技师范大学、牡丹江师范学院 20 所院校	第一组
02	北京师范大学、哈尔滨师范大学、辽宁师范大学、南京师范大学、广西师范大学、福建师范大学、湖南师范大学、山东师范大学、内蒙古师范大学、河北师范大学、山西师范大学、上海师范大学、江西师范大学、四川师范大学、云南师范大学、沈阳师范大学、新疆师范大学、西华师范大学、杭州师范大学19所院校	第二组
03	宁夏大学、渤海大学、扬州大学、浙江大学、河南大学、南昌大学、鲁东大学、青岛大学、聊城大学、延边大学、湖北大学、广州大学、河北大学、宁波大学、深圳大学、云南大学、延安大学、北华大学 18 所院校	第三组
04	重庆师范大学、闽南师范大学、赣南师范大学、南宁师范大学、石河 子大学、海南师范大学、中央民族大学、中南民族大学、黔南民族师 范学院、宁夏师范学院、北京工业大学、河北科技师范学院、沈阳大 学、长春师范大学、佳木斯大学、齐齐哈尔大学、吉林师范大学、南 通大学 18 所院校	第四组
05	浙江工业大学、安庆师范大学、河南科技学院、湖北师范大学、广东 技术师范大学、佛山科学技术学院、陕西理工大学、天津大学、同济 大学、中国海洋大学、河北北方学院、江汉大学、天津外国语大学、 云南民族大学、湖州师范学院、陕西科技大学、大同大学、西北民族 大学、江南大学19所院校	第五组

【说明:如果分组名单有遗漏,请被遗漏院校根据各组会场情况自主选择小组参与讨论】